

《友鈺股份有限公司人權政策》

目的與範疇

本公司深信尊重人權與打造有尊嚴的工作環境至關重要，承諾支持《世界人權宣言》、《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》、《聯合國全球盟約十項原則》、《消除對婦女歧視公約》、《兒童權利公約》、《兒童權利和商業原則》、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》、《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》等國際人權準則及規範，同時恪守全球各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，平等對待並尊重所有人員。本政策適用於全體經理人及員工（受友鈺公司雇用從事工作獲取薪資或報酬者）、關係企業、關聯企業、供應商、承攬商、夥伴（客戶、社區）等利害關係人，致力杜絕任何人權侵害。

人權承諾

本公司參考聯合國開發計劃署提出的商業人權風險，以勞工權利、環境權利、表達與參與、性別平等、服務與產品責任、治理與安全六大面向，管理本公司及關係企業、關聯企業、供應商、承攬商、夥伴（客戶、社區）等人權議題。

一、勞工權利：

本公司禁止任何形式的童工、人口販運與強迫勞動，遵守所有適用的薪資及工時法規，按時給付公平的生活工資，提供符合法規的假勤管理制度，以及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，確保所有於本公司場域工作的人員均能取得適當的安全衛生訓練，支持並協助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。

本公司保障不同國籍、種族、階級、語言、思想、宗教、黨派、籍貫、出生地、性別、性傾向、年齡、婚姻、容貌、五官、身心障礙等群體平等的勞動權利，杜絕不法歧視且確保招募、晉升等工作機會均等，建立多元共融職場環境

二、環境權利：

本公司將創新技術應用至氣候與能源、水管理、資源循環及汙染防制等綠色製造面向，全方位推展各項強化環保的永續行動，遵循或超越國內外環境保護及能資源效率的相關法規與標準；同時積極保護水域與陸域生態系統，與利害關係人合作，承諾於自身營運與價值鏈中降低環境衝擊，維護生物多樣性。

三、表達與參與：

本公司尊重所有人員的表達與參與自由，承諾不以任何干擾或限制妨礙其權利合法行使，並以隱私保障為基礎，提供內外部利害關係人多元、開放、雙向的溝通管道。

四、性別平等：

本公司打造零騷擾、無歧視的工作環境，不因性別或性傾向而有差別待遇，杜絕同工不同酬之情事。

五、服務與產品責任：

本公司建立完善的技術研發、製造及測試流程，防止對人體健康與環境產生危害或風險；建立資訊安全與機密資訊保護機制，保障客戶商業及個人資訊。

六、治理與安全：

本公司承諾不自任何剝削人權的政策與作為中受益，並確保申訴機制有效運作。此外，在本公司的工作場域中設置足夠的防護裝備與安全設施，保障相關人員的作業安全。

管理方針與推動機制

人權治理架構

本公司建立以董事會為最高層級的人權治理架構，由「永續發展委員會」所屬之任務小組，將針對公司營運過程所面臨的人權議題進行風險鑑別與管理，以確保相關人權管理政策之執行與落實，定期向「永續發展委員會」報告人權管理執行成果。

人權盡職調查

本公司參考《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-責任商業行為盡職調查指南 (OECD Due Diligence Guidance for Responsible Business Conduct)》精神，建構人權盡職調查管理程序，就員工、供應商、承攬商、客戶及社區等利害關係人可能面臨之人權風險進行辨識與評估，並依風險程度訂定相應之管理及減緩措施，持續追蹤改善情形，以降低營運活動對人權造成之負面衝擊。

教育訓練與宣導

本公司持續規劃人權保障相關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，內容涵蓋人權政策、禁止歧視與騷擾、職場安全衛生、申訴管道及補救機制等，以提升全體同仁對人權議題之認知與敏感度，建立尊重、多元、平等之企業文化。

申訴與溝通機制

本公司設有多元且暢通之申訴與溝通管道，供內外部利害關係人反映疑似侵害人權之情事。對於申訴案件，將秉持保密、審慎、公平之原則進行受理、調查與處理，並致力保護申訴人及相關人員免於遭受報復或不當對待。

補救與改善機制

如經確認本公司營運活動有導致、促成或涉及人權侵害情事，將立即啟動相關調查及處理程序，採取適當之補救與改善措施，並視事件性質與影響程度，與相關利害關係人合作，降低損害並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，持續精進本公司人權管理制度。



董事長暨總經理